

山东农业工程学院文件

山工院发〔2020〕15号

关于印发《山东农业工程学院 2020 年 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及相关处室：

现将《山东农业工程学院 2020 年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学生工作部

2020 年 3 月 2 日

山东农业工程学院

2020 年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全国普通高校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视频会议和上级部门文件精神，结合全国当前抗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实际情况，落实我校教育教学工作会议暨本科合格评估评建工作启动大会的会议精神，现就保障 2020 届毕业生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做好 2020 年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认清形势，明确任务

每年春季都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季，是学生求职签约的关键时期。目前受疫情影响，企业的产能受到较大限制，人员招聘需求减少，学生顶岗实习和外出求职受到很大限制，给学生求职增加了很大的难度。2020 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 874 万，同比增加 40 万人。综合考虑经济下行压力、高校毕业生人数增加和和疫情叠加的影响，预计今年高校毕业生面临的就业形势将更加复杂严峻。

2020 年我校毕业生 4019 人，比 2019 年增加 767 人，增幅为 23.58%。其中本科毕业生 1899 人，比 2019 年增加 819 人，增幅为 75.83%。2020 年毕业生总人数和本科生毕业人数较前 3 年均均有大幅增长，创历史最高纪录，我校学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压力很大。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学生就业工作事关国家社会的稳定和发展，事关学生及其家庭的切身利益，事关学校本科合格评估和生存发展，一定要把就业工作作为当前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本着对国家、社会、家庭、学生和学校高度负责的责任感，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影响，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扎扎实实做好促进毕业生就业的各项工作，确保 2020 年毕业生就业率和就业质量不降低。

二、工作目标

1、确保毕业生就业率基本稳定，努力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2020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和年底就业率稳定在 95%左右，正式就业率达到（包含：升学、协议就业、自主创业、出国、参军入伍）35%以上。重点关注本科毕业生的就业工作，确保本科毕业生就业率的完成。

2. 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中心，以“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和山东省科技创新大赛为代表的创新创业大赛成绩取得新突破，国家及省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数进一步增加，老师和学生更加重视创新创业工作，参与创新创业的师生数量持续增加，校内创新创业氛围不断提升。

三、工作措施

（一）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工作机制

1. 充分发挥“学校主导，学院主体”校院两级管理体制的作用，充分发挥学院的为主体作用，学院书记、院长是本院学生就业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学生就业工作早谋划、早部署，要充分发挥学院每一位教师的作用，毕业班辅导员和班主任学业导师的主要工作是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明确每一个班级、每一名学生的就业责任人，压实压细毕业生就业工作责任，做到就业工作人人有任务，毕业生人人有人管。

2. 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工考核奖励制度，修订《山东农业工程学院学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奖励办法》，充分调动各部门、教职工和学生的工作积极性。

（二）进一步拓宽就业渠道，做好就业服务

1. 广泛搜集用人单位招聘信息，精准推送就业信息。各学院就业负责人、教师、辅导员和班主任应主动通过合作企业、政府相关部门、校友、社会关系、网络信息等资源，广泛搜集企业招聘信息和用人需求，做好企业招聘信息筛选，通过我校官网就业信息板块、校园集结号 APP、微信、QQ 等多种新媒体工具及时发布，与学生主动联系，精准推送，与所有学生干部、所有毕业生进行“点对点”的信息沟通，实现毕业生就业信息全覆盖。每个学院至少向每一位毕业生提供 3 个以上的就业岗位，突出抓好特困家庭毕业生和就业困难学生就业帮扶工作。

2. 充分发挥网络招聘的作用，精心组织好线下招聘。

疫情结束前，积极开展网络招聘会、宣讲会，保证线上招聘不断电。就业指导中心依托就业服务平台和就业网站，开设综合网络招聘会，发布招聘信息，积极为学生提供就业平台。各学院负责人和辅导员应广泛了解现阶段网络招聘会的情况，主动与合作单位联系，邀请广大用人单位参与我校线上招聘会。积极邀请企业进入学生班级群，在群内开展定向视频宣讲、线上招聘等。

疫情结束后，根据国家、省市安排，积极开展线下双选会、宣讲会，就业指导中心及各学院要结合 2020 届毕业生专业特点、专业教师影响力等，积极组织大型综合类招聘和学院专场、行业专场招聘会。各二级学院精心组织专业性强、有针对性的校园宣讲、小型招聘及网络招聘活动。各学院要密切关注学生的就业动向，关注重点企业对毕业生的需求变化，做好统计工作，将每周各类招聘活动的组织情况报到就业指导中心。

3. 制定我校征兵工作管理办法，扎实做好征兵工作。省委高度重视大学生征兵工作，出台《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征兵工作实施办法》，明确了征兵工作是高校党委落实党管武装的重要体现，是高校加强国防教育和履行兵役责任的重要内容。学校主要领导是征兵工作第一责任人。为做好我校征兵工作，制定我校征兵工作实施办法，结合实际列出今年征兵任务数，重点做好应届毕业生参军入伍。就业指导中心及各学院积极开展宣传工作，保证每位在校生活和应届毕业生了

解入伍流程、优待政策。各学院做好本学院应征人员及退役复学学生的服务工作，务必完成当年的征兵任务数。

4. 做好政策宣传和后续服务工作，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通过开展宣讲会、座谈会，大力宣讲国家和地方政策，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扎实做好“大学生到村任职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大学生三支一扶计划”等基层就业项目的组织报名、考试及后续服务工作。

5. 简化程序，丰富服务内容，全方位做好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根据现阶段疫情实际情况，根据省人社厅、教育厅要求，提升网上办事能力和效率，简化报到证等办理手续，向学生说明推广电子报到证。积极协同应届毕业生做好其他网上业务办理流程，以QQ、微信、邮箱等形式，提供学生所需证明及其它就业材料等。

6. 扎实做好毕业生的就业安全教育工作。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和管理，教育学生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纪律，诚信就业，维护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双方利益，维护学校的声誉；增强安全意识，安全办好校园招聘，严格审核线上线下招聘企业资质，防范招聘欺诈和传销陷阱；引导学生注意求职过程中的身心、财产、隐私等安全，防范诈骗、传销、借贷等陷阱，确保毕业生就业安全。

7. 强化就业工作核查，确保毕业生就业数据的真实性。各学院严格遵守毕业生签约、就业数据统计“四不准”制度，

保证就业数据真实有效。就业指导中心和各学院要对毕业生就业数据及就业工作进行认真自查和全面核查，对查实的弄虚作假问题要严查严处，坚决做到零容忍。

（三）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教育工作

结合我校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积极调整就业创业课程，形成以《职业生涯规划》、《创新创业指导》、《就业指导》三门必修课为引领，多层次选修课为辅导的就业创业课程体系，完善各门课程学分和学时规划。通过选拔校内优秀教师，聘请企业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一支专兼结合的就业创业教育队伍，实现校内课程、就业讲座、沙龙座谈、参观考察、咨询辅导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教育形式。

（四）进一步加强就业创业实训基地建设与管理

建设就业创业实训基地是稳定毕业生就业创业的重要渠道，各二级学院应高度重视，加强与用人单位联系，积极签订合作基地。重点做好往届毕业生签约数量较多的单位，到我校招聘、专业对口、发展有前景的单位，毕业生实习单位等用人单位的工作。各学院新建就业创业实训基地至少 2 处，逐步清理“僵尸”型就业创业实训基地。签定的就业创业实训基地，要到校就业指导中心备案。

（五）推进创新创业更高水平发展

保障创新创业学院及孵化基地的建设有序进行，为我校学子提供更加完善的创新创业比赛及创业项目孵化服务，落实《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大学生科技创新成果奖

励办法》、《外出参加学生管理类竞赛的管理办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训练项目配套经费的通知》等制度对学生和老师的奖励，加大对创业学生的扶持、奖励力度，鼓励学生开展形式多样的创业实践活动。结合我校学生参与创新创业课程、创新创业大赛实践等实际情况，培育选拔一批优秀创业导师、创业学生明星、高端参赛项目及落地孵化项目，形成以教学引领比赛，比赛带动孵化，孵化推进教学的良好循环，发挥创业教育和实践相互促进作用。

（六）加强对毕业生的跟踪调查，编制高质量的就业质量报告

开展应届毕业生跟踪调查，是全面了解毕业生的工作状况和就业质量，更好地掌握社会和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综合评价的重要途径。同时，也可以为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专业建设、学生思想教育和就业指导服务等提供依据。学校将引进社会第三方专业力量，努力提升毕业生跟踪调查的准确性，编制高质量的就业质量报告，为提升学校的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水平提供更多的依据。